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4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长王亚华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王亚华先生在会议上就紧急召开本次会议的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全体董事均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原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 78 名调整为 76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190.40 万股调整为 188.76 万股，调减的 1.6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

本次调整后，本期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总数由 224.00

万股调整为 222.36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188.76 万股；预留 33.60 万股。

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1 月 4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3.10 元/股，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7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8.76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4日